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关于兰州佛慈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报深交所问询函的回复

大信备字[2022]第 9-00002 号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15层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15/F, 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 1 Zhichun Road, Haidian Dist.
Beijing, China, 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关于兰州佛慈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报 深交所问询函的回复

大信备字[2022]第 9-00002 号

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管理二部：

根据贵部《关于对兰州佛慈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报的问询函》（公司部年报问询函〔2022〕第 10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的要求，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本所”或“会计师”）收到问询函后，积极组织人员对相关问题进行了核查。现就相关事项进行逐项回复说明，具体情况如下：

1. 根据你公司对外披露的《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审核报告》（大信专审字【2022】第 9-00006 号），公司控股股东兰州佛慈医药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直接控制的陕西佛慈医药有限公司存在非经营性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情形，2021 年度累计占用发生额为 2,728.36 万元。但你公司《2021 年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未认定有关内部控制存在缺陷，且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未就资金占用、内部控制事项发表异议。请你公司说明以下事项：

（1）以列表形式逐笔说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在 2021 年间，资金占用的形成时间和归还时间、占用方法和最终用途、期末余额、被占用资金日最高余额、日最高占用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2）请你公司说明对上述款项的具体会计处理以及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15层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15/F, 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 1 Zhichun Road, Haidian Dist.
Beijing, China, 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3) 请你公司根据最新情况核查是否存在新增资金占用情形，并补充披露《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占用担保情况表》，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占用情况、违规担保情况（如有）、占用清偿情况、违规担保解决情况（如有）。

(4)《2021 年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未认定资金占用有关内部存在控制缺陷。说明你公司资金占用有关内部控制措施整改情况、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结论的适当性。

(5)逐项说明你公司是否存在本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 年修订)》第 9.8.1 条、第 9.8.2 条规定的应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并请律师发表专业意见。

(6) 请视情况对年报第六节“重要事项”之“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进行补充更正。

请年审会计师对上述事项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同时补充出具《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清偿情况和违规担保及解除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

公司回复：

因工作人员将《2021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汇总表》版本上传错误，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亦不存在公司为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任何非法人单位或个人提供担保的情形。详见更正后的《2021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汇总表》。

2021 年，公司与关联方陕西佛慈医药有限公司全年业务往来和资金流水如下表所示：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15层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15/F, 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 1 Zhichun Road, Haidian Dist.
Beijing, China, 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单位：元

日期	摘要	借方金额	贷方金额	余额	备注
				14,314,725.30	货款
2021年1月 21日	销货-发票号 00336919	15,660.00		14,330,385.30	货款
2021年1月 26日	销货-发票号 00337270	367,497.55		14,697,882.85	货款
2021年1月 28日	销货-发票号 00337412	15,572.40		14,713,455.25	货款
2021年1月 28日	销货-发票号 00337413	3,150.00		14,716,605.25	货款
2021年1月 29日	销货-发票号 00337774	34,000.00		14,750,605.25	货款
2021年2月 22日	销货-发票号 00337910	14,400.00		14,765,005.25	货款
2021年2月 23日	销货-发票号 00337974	104,000.00		14,869,005.25	货款
2021年2月 25日	销货-发票号 00338023	-41,118.00		14,827,887.25	货款
2021年2月 26日	销货-发票号 00338138	168,360.00		14,996,247.25	货款
2021年3月 16日	销货-发票号 00338381	598,131.35		15,594,378.60	货款
2021年3月 16日	销货-发票号 00338415	258,214.40		15,852,593.00	货款
2021年3月 16日	销货-发票号 00338466	69,700.00		15,922,293.00	货款
2021年3月 18日	销货-发票号 00339013	58,500.00		15,980,793.00	货款
2021年3月 23日	销货-发票号 00339078	28,220.00		16,009,013.00	货款
2021年3月 23日	销货-发票号 00339145	53,540.00		16,062,553.00	货款
2021年3月 23日	销货-发票号 00339146	9,960.00		16,072,513.00	货款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15层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15/F, 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 1 Zhichun Road, Haidian Dist.
Beijing, China, 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2021年3月 23日	销货-发票号 00339147	70,560.00		16,143,073.00	货款
2021年3月 24日	销货-发票号 00339173	15,000.00		16,158,073.00	货款
2021年3月 24日	收货款 3.22		42,372.80	16,115,700.20	货款
2021年3月 30日	销货-发票号 00339329	307,035.80		16,422,736.00	货款
2021年3月 30日	销货-发票号 00339339	497,362.50		16,920,098.50	货款
2021年3月 30日	销货-发票号 00339340	174,932.50		17,095,031.00	货款
2021年3月 30日	销货-发票号 00339341	336,890.80		17,431,921.80	货款
2021年3月 30日	销货-发票号 00339342	572,588.92		18,004,510.72	货款
2021年3月 30日	销货-发票号 00339343	1,440.00		18,005,950.72	货款
2021年3月 31日	销货-发票号 00339385	33,490.00		18,039,440.72	货款
2021年3月 31日	销货-发票号 00339394	179,628.70		18,219,069.42	货款
2021年3月 31日	销货-发票号 00339460	870,599.60		19,089,669.02	货款
2021年3月 31日	销货-发票号 00339461	654,234.72		19,743,903.74	货款
2021年3月 31日	销货-发票号 00339462	735,085.80		20,478,989.54	货款
2021年3月 31日	销货-发票号 00339618	520,000.00		20,998,989.54	货款
2021年3月 31日	收银行承兑汇票 1		99,157.18	20,899,832.36	货款
2021年3月 31日	收银行承兑汇票 2		31,268.00	20,868,564.36	货款
2021年3月 31日	收银行承兑汇票 3		50,000.00	20,818,564.36	货款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15层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15/F, 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 1 Zhichun Road, Haidian Dist.
Beijing, China, 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2021年3月 31日	收银行承兑汇票 4		828,662.04	19,989,902.32	货款
2021年3月 31日	收货款 3.30		154,440.00	19,835,462.32	货款
2021年3月 31日	收货款 3.31		17,402.97	19,818,059.35	货款
2021年4月 20日	销货-发票号 00339997	14,343.20		19,832,402.55	货款
2021年4月 25日	销货-发票号 00343191	29,750.00		19,862,152.55	货款
2021年4月 26日	销货-发票号 00343275	104,000.00		19,966,152.55	货款
2021年5月 17日	销货-发票号 00050255	53,160.00		20,019,312.55	货款
2021年5月 26日	收银行承兑汇票		385,948.20	19,633,364.35	货款
2021年5月 31日	销货-发票号 00050624	11,742.00		19,645,106.35	货款
2021年5月 31日	收银行承兑汇票		262,970.40	19,382,135.95	货款
2021年5月 31日	收银行承兑汇票		99,750.00	19,282,385.95	货款
2021年5月 31日	收银行承兑汇票		50,131.00	19,232,254.95	货款
2021年5月 31日	收银行承兑汇票		89,500.00	19,142,754.95	货款
2021年5月 31日	收银行承兑汇票		29,880.00	19,112,874.95	货款
2021年5月 31日	销货-发票号 00050758	93,390.00		19,206,264.95	货款
2021年5月 31日	销货-发票号 00050759	383,338.00		19,589,602.95	货款
2021年5月 31日	销货-发票号 00050872	208,000.00		19,797,602.95	货款
2021年5月 31日	收银行承兑汇票		618,306.32	19,179,296.63	货款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15层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15/F, 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 1 Zhichun Road, Haidian Dist.
Beijing, China, 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pa.com.cn

2021年5月 31日	收货款 5.31		585,626.48	18,593,670.15	货款
2021年5月 31日	收货款 5.31		86,074.92	18,507,595.23	货款
2021年6月 16日	销货-发票号 00050942	17,000.00		18,524,595.23	货款
2021年6月 16日	销货-发票号 00050961	59,920.00		18,584,515.23	货款
2021年6月 16日	销货-发票号 00050969	13,224.00		18,597,739.23	货款
2021年6月 16日	销货-发票号 00050975	960,030.00		19,557,769.23	货款
2021年6月 16日	销货-发票号 00050976	89,559.20		19,647,328.43	货款
2021年6月 17日	销货-发票号 00051108	10,200.00		19,657,528.43	货款
2021年6月 17日	销货-发票号 00051121	84,575.00		19,742,103.43	货款
2021年6月 17日	销货-发票号 00051154	910,907.50		20,653,010.93	货款
2021年6月 18日	销货-发票号 00051185	84,065.00		20,737,075.93	货款
2021年6月 23日	销货-发票号 00051288	10,200.00		20,747,275.93	货款
2021年6月 30日	销货-发票号 00054685	591,540.96		21,338,816.89	货款
2021年6月 30日	销货-发票号 00054686	713,490.00		22,052,306.89	货款
2021年6月 30日	收银行承兑汇票		928,231.35	21,124,075.54	货款
2021年6月 30日	收货款 6.30		70,087.03	21,053,988.51	货款
2021年7月 12日	收货款 7.01		1,005,410.80	20,048,577.71	货款
2021年7月 28日	销货-发票号 00056315	304,053.40		20,352,631.11	货款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15层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15/F, 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 1 Zhichun Road, Haidian Dist.
Beijing, China, 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2021年7月 28日	销货-发票号 00056316	591,001.00		20,943,632.11	货款
2021年7月 28日	销货-发票号 00056416	48,000.00		20,991,632.11	货款
2021年7月 30日	收银行承兑汇票		1,509,586.70	19,482,045.41	货款
2021年7月 30日	销货-发票号 00056763	448,235.20		19,930,280.61	货款
2021年7月 30日	收货款 7.30		69,074.40	19,861,206.21	货款
2021年8月 9日	收银行承兑汇票		700,000.00	19,161,206.21	货款
2021年8月 9日	收货款 8.03		19,266.72	19,141,939.49	货款
2021年8月 13日	销货-发票号 00056808	120,032.00		19,261,971.49	货款
2021年8月 20日	销货-发票号 00059351	570,000.00		19,831,971.49	货款
2021年8月 20日	销货-发票号 00059364	217,687.20		20,049,658.69	货款
2021年8月 30日	销货-发票号 00059484	188,731.00		20,238,389.69	货款
2021年8月 31日	销货-发票号 00061196	637,016.05		20,875,405.74	货款
2021年8月 31日	销货-发票号 00061197	570,000.00		21,445,405.74	货款
2021年8月 31日	销货-发票号 00061198	273,718.40		21,719,124.14	货款
2021年8月 31日	销货-发票号 00061205	390,378.48		22,109,502.62	货款
2021年8月 31日	收银行承兑汇票		279,087.16	21,830,415.46	货款
2021年8月 31日	收银行承兑汇票		380,000.00	21,450,415.46	货款
2021年8月 31日	收银行承兑汇票		340,454.87	21,109,960.59	货款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15层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15/F, 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 1 Zhichun Road, Haidian Dist.
Beijing, China, 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2021年8月 31日	收货款 8.31		5,872.84	21,104,087.75	货款
2021年9月 6日	收银行承兑汇票		300,000.00	20,804,087.75	货款
2021年9月 9日	收货款 9.02		114,450.00	20,689,637.75	货款
2021年9月 13日	销货-发票号 00061596	41,760.00		20,731,397.75	货款
2021年9月 17日	转: 货款抵账	27,283,600.00		48,014,997.75	货款
2021年9月 22日	收银行承兑汇票		370,330.80	47,644,666.95	货款
2021年9月 22日	收货款 9.17		7,933.20	47,636,733.75	货款
2021年9月 22日	收货款 9.17		47,268.00	47,589,465.75	货款
2021年9月 23日	销货-发票号 00061761	90,000.00		47,679,465.75	货款
2021年9月 27日	销货-发票号 00066065	18,600.00		47,698,065.75	货款
2021年9月 27日	销货-发票号 00066081	15,072.00		47,713,137.75	货款
2021年9月 27日	销货-发票号 00066082	49,800.00		47,762,937.75	货款
2021年9月 27日	销货-发票号 00066149	29,600.00		47,792,537.75	货款
2021年9月 30日	收银行承兑汇票		285,608.59	47,506,929.16	货款
2021年9月 30日	收银行承兑汇票		149,000.00	47,357,929.16	货款
2021年9月 30日	收银行承兑汇票		450,360.00	46,907,569.16	货款
2021年9月 30日	销货-发票号 00066531	68,247.00		46,975,816.16	货款
2021年9月 30日	销货-发票号 00066559	690,000.00		47,665,816.16	货款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15层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15/F, 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 1 Zhichun Road, Haidian Dist.
Beijing, China, 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2021年9月 30日	销货-发票号 00066560	389,048.25		48,054,864.41	货款
2021年9月 30日	销货-发票号 00066577	92,457.50		48,147,321.91	货款
2021年9月 30日	销货-发票号 00066599	291,823.00		48,439,144.91	货款
2021年9月 30日	销货-发票号 00066601	72,251.50		48,511,396.41	货款
2021年9月 30日	销货-发票号 00066602	769,512.52		49,280,908.93	货款
2021年9月 30日	销货-发票号 00066604	401,487.36		49,682,396.29	货款
2021年9月 30日	销货-发票号 00066605	637,523.76		50,319,920.05	货款
2021年9月 30日	销货-发票号 00066608	99,600.00		50,419,520.05	货款
2021年9月 30日	收银行承兑汇票		256,706.40	50,162,813.65	货款
2021年9月 30日	销货-发票号 00066683	423,864.20		50,586,677.85	货款
2021年9月 30日	销货-发票号 00066720	259,668.00		50,846,345.85	货款
2021年9月 30日	销货-发票号 00066716	269,505.00		51,115,850.85	货款
2021年9月 30日	收货款 9.29		5,085.13	51,110,765.72	货款
2021年9月 30日	收货款 9.30		100,000.00	51,010,765.72	货款
2021年10 月15日	销货-发票号 00066774	44,297.70		51,055,063.42	货款
2021年10 月15日	销货-发票号 00066775	227,202.00		51,282,265.42	货款
2021年10 月25日	收银行承兑汇票		344,241.44	50,938,023.98	货款
2021年10 月26日	收货款 10.20		17,193.33	50,920,830.65	货款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15层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15/F, 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 1 Zhichun Road, Haidian Dist.
Beijing, China, 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2021年10月29日	销货-发票号 00067379	240,000.00		51,160,830.65	货款
2021年10月29日	销货-发票号 00067392	324,300.00		51,485,130.65	货款
2021年10月29日	销货-发票号 00067393	690,154.00		52,175,284.65	货款
2021年10月29日	销货-发票号 00067395	210,020.04		52,385,304.69	货款
2021年10月30日	收银行承兑汇票		100,000.00	52,285,304.69	货款
2021年10月30日	收银行承兑汇票		56,144.80	52,229,159.89	货款
2021年10月30日	收银行承兑汇票		27,597.20	52,201,562.69	货款
2021年10月30日	收银行承兑汇票		103,733.04	52,097,829.65	货款
2021年10月30日	收银行承兑汇票		57,861.60	52,039,968.05	货款
2021年10月30日	收银行承兑汇票		100,000.00	51,939,968.05	货款
2021年10月30日	收银行承兑汇票		180,018.40	51,759,949.65	货款
2021年10月30日	收银行承兑汇票		108,568.50	51,651,381.15	货款
2021年10月30日	收银行承兑汇票		226,362.83	51,425,018.32	货款
2021年10月30日	收银行承兑汇票		132,628.00	51,292,390.32	货款
2021年10月30日	收银行承兑汇票		338,578.28	50,953,812.04	货款
2021年10月30日	收银行承兑汇票		188,941.70	50,764,870.34	货款
2021年10月30日	收银行承兑汇票		139,029.75	50,625,840.59	货款
2021年10月31日	收货款 10.29		75,089.55	50,550,751.04	货款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15层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15/F, 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 1 Zhichun Road, Haidian Dist.
Beijing, China, 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2021年10月31日	收货款 10.29		120,032.00	50,430,719.04	货款
2021年11月24日	收银行承兑汇票		100,000.00	50,330,719.04	货款
2021年11月24日	收银行承兑汇票		100,000.00	50,230,719.04	货款
2021年11月26日	销货-发票号 00070411			50,230,719.04	货款
2021年11月30日	收银行承兑汇票		5,000,000.00	45,230,719.04	货款
2021年11月30日	收银行承兑汇票		5,000,000.00	40,230,719.04	货款
2021年11月30日	收银行承兑汇票		45,371.30	40,185,347.74	货款
2021年11月30日	销货-发票号 00070743			40,185,347.74	货款
2021年11月30日	收货款 11.26		17,658.25	40,167,689.49	货款
2021年11月30日	收货款 11.26		1,301.52	40,166,387.97	货款
2021年11月30日	转：兰州西城代付陕西佛慈应收账款		15,000,000.00	25,166,387.97	货款
2021年12月31日	销货-发票号 00078168	-689,034.00		24,477,353.97	货款
2021年12月31日	销货-发票号 00078165	-872,528.00		23,604,825.97	货款
2021年12月31日	销货-发票号 00078166	-477,204.00		23,127,621.97	货款
2021年12月31日	销货-发票号 00078167	-655,215.60		22,472,406.37	货款
2021年12月31日	转：陕西佛慈 1-11 月销售返利抵应收账款		1,553,950.00	20,918,456.37	货款
2021年12月31日	转：陕西佛慈 12 月销售返利抵应收账款		1,001,270.00	19,917,186.37	货款
2021年12月31日	转：从营销中心工资扣退货损失		327,324.00	19,589,862.37	货款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15层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15/F, 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 1 Zhichun Road, Haidian Dist.
Beijing, China, 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合计		46,563,336.86	41,288,199.79		
----	--	---------------	---------------	--	--

由上表所示, 2021 年全年, 公司与关联方陕西佛慈医药有限公司发生业务往来共 46,563,336.86 元, 其中日常交易金额为 19,279,736.86 元, 公司与陕西医药控股集团派昂医药有限责任公司、陕西佛慈医药有限公司三方货款互抵 27,283,600.00 元。2021 年全年, 关联方陕西佛慈医药有限公司回款金额为 41,288,199.79 元, 截止 2021 年 12 月底, 陕西医药控股集团派昂医药有限责任公司所欠我公司货款 27,283,600.00 元, 已由陕西佛慈医药有限公司全部付清, 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2022 年 1-3 月, 陕西佛慈医药有限公司累计回款 8,512,757.83 元。

会计师核查意见:

1、核查程序

- (1) 查阅了公司《关于防止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办法》, 了解与关联方及其交易相关的内部控制;
- (2) 获取了管理层提供的关联方关系清单, 核查确定是否完整披露关联方关系;
- (3) 检查了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相关合同;
- (4) 检查了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资金往来及其交易。

2、核查意见

年报审计中, 我们关注到公司存在与陕西医药控股集团派昂医药有限责任公司、陕西佛慈医药有限公司债权债务三方互抵交易, 经分析三方互抵协议中各方的权利及义务、检查公司相关的账务处理, 核实陕西佛慈医药有限公司的回款记录, 项目组及本所质量控制人员初步判断该项业务属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15层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15/F, 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 1 Zhichun Road, Haidian Dist.
Beijing, China, 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经营性占用并提请公司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汇总表》中披露发生额及余额，后经与公司管理层讨论，尽管该三方互抵协议存在代偿债务的形式但未构成实质性占用，项目组及质量控制人员最终判断不属于非经营性资金往来。因疏忽公司及我们未及时更正《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审核报告》（大信专审字【2022】第9-00006号）的附表，导致附表上传版本错误。

经核查，我们认为：

公司不存在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或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情形，不存在未清偿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亦不存在公司为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任何非法人单位或个人提供担保的情形。

2. 根据《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公告》、《前期会计差错更正情况专项说明的审核报告》，因“出城入园”项目完成工程决算后与工程预估金额存在较大差异，公司对2018年度、2019年度、2020年度、2021年度第一季度、2021年半年度、2021年第三季度财务报表进行追溯调整，主要涉及固定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应付账款等科目。请你公司：

（1）补充披露“出城入园”事项的主要内容、建设及决算进度的合理性，说明你公司历次披露、审议情况及其合规性。

（2）列明主要科目初始确认分录、会计差错更正分录。结合主要分录详细说明进行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前期未能发现错报的原因，初始确认、后续计量、差错更正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有关规定。

（3）补充披露各期更正前后主要会计科目变动幅度。

（4）请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号——财务信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15层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15/F, 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 1 Zhichun Road, Haidian Dist.
Beijing, China, 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息的更正与相关披露》的规定，对会计差错更正事项的广泛性影响作出判断。

(5)《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公告》显示，2021 年第三季度调整后固定资产金额为 5,045.44 万元，2021 年半年度调整后固定资产金额为 108,615.29 万元。请核查数据准确性，如有错漏请进行补充更正。

(6) 年报显示，你公司报告期内存在财务报告重大缺陷 1 项、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 1 项。但年报披露，“内部控制制度有效防范了经营管理中的风险，促进了内部控制目标的实现”，且《2021 年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显示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仅有重要缺陷 1 项。请说明披露是否存在矛盾。

(7) 结合《财政部 证监会关于进一步提升上市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有效性的通知》（财会【2022】8 号），补充披露内部控制缺陷整改情况，包括但不限于重点领域内控加强情况、失效内控整改情况，《工程项目投资控制（跟踪）管理制度》、《工程项目竣工验收管理制度》、《工程项目结算管理制度》核心内容修订对照表等。

请年审会计师对前述问题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公司回复：

(1) 补充披露“出城入园”事项的主要内容、建设及决算进度的合理性，说明你公司历次披露、审议情况及其合规性。

1. “出城入园”事项的主要内容

我公司为贯彻落实《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支持中央和省属在兰州市区工业企业向兰州新区拓展的意见》（甘政发〔2011〕78 号）、《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支持兰州新区开发建设政策的意见》（甘政发〔2012〕135 号）和《兰州市人民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1 号
学院国际大厦 15 层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15/F, 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 1 Zhichun Road, Haidian Dist.
Beijing, China, 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政府关于支持中央和省属在兰州市区工业企业向兰州新区拓展的实施意见》（兰政发〔2012〕61 号）精神，加快全市近郊四区工业企业出城入园搬迁改造步伐，实现工业化和城市化协调发展，根据兰州市人民政府要求，公司于 2013 年 9 月在兰州新区规划区域启动建设“兰州新区佛慈制药科技工业园项目”，并于 2018 年底完成了“出城入园”整体搬迁，将公司生产厂区从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佛慈大街 68 号整体搬迁至甘肃省兰州市兰州新区华山路 2289 号。

2. 建设及决算进度的合理性

公司“出城入园”项目是落实甘肃省委省政府、兰州市委市政府关于兰州市区工业企业向兰州新区拓展的重大决策部署的重点项目，于 2015 年 7 月开工建设，2018 年底完成了各建筑单体的建安工程施工并完成竣工验收，项目投入使用。该项目建安工程包括中药材库及围墙施工，生产区及厂前区施工一、二、三标段，净化安装工程一、二、三、四标段，倒班宿舍（一、三）、专家楼及辅助用房施工，办公楼、活动中心及食堂装修工程，10kv 配电室工程，燃气管道安装工程，室外工程，智能化系统工程，消防工程等共计 17 个建筑安装标段。各建安工程标段完成竣工验收后，公司于 2018 年 5 月开始委托第三方中介机构开始竣工结算审核，同时委托兰州市工程咨询公司对审核结果进行复审以确保竣工结算结果的准确、公平。

由于项目体量大涉及的专业较多，公司项目结算审核流程严格，有两级审核，审核周期较长，审核过程较复杂；施工单位整理结算资料申报竣工结算报告时间较长；审核过程中存在有争议的事项双方协商过程较长；施工单位对审核结果确认的流程多、时间长以及受兰州市疫情影响等综合原因，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25 日才完成全部项目的工程结算工作，于 2022 年 2 月 20 日完成了“出城入园”项目的竣工决算工作。综上所述，公司“出城入园”项目的建设及决算进度基本符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15层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15/F, 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 1 Zhichun Road, Haidian Dist.
Beijing, China, 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合项目规划进程。

3. “出城入园”事项的历次披露、审议情况及其合规性

2013年3月28日，公司接到兰州市政府通知，根据兰州市人民政府办公会议精神，为加快推进第五个国家级新区—兰州新区开发建设，兰州市人民政府计划将公司确定为“出城入园”市属企业之一，整体搬迁至兰州新区。鉴于该事项涉及公司的重大事项，公司申请股票自2013年3月29日开市起停牌，并于2013年3月29日披露了《关于重大事项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3-012）。

2013年4月2日，公司接到《兰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兰州市企业出城入园搬迁改造实施方案的通知》（兰政发〔2013〕55号）、《兰州市人民政府市长办公会会议纪要》（兰州市〔2013〕32号）及《兰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对兰州佛慈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出城入园有关事宜的批复》（兰政办函〔2013〕27号）文件，公司被确定为出城入园并于2013年启动搬迁改造的企业之一。鉴于政府规划调整造成公司首发募投项目暨扩大浓缩丸生产规模技术改造项目停建，实施地点发生变化，但并未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建设内容和实施方式，未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影响，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对公司已经投建的募集资金项目，公司与兰州市政府协商了迁址建设带来直接或间接损失的补偿方案。公司申请股票于2013年4月9日开市起复牌，并披露了《关于重大事项进展暨复牌公告》（公告编号：2013-015）。

2013年8月12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缴纳用地预申请保证金的议案》，并披露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3-032），根据会议决议公司于2013年8月19日向兰州新区财政局缴纳了土地用地预申请保证金4804万元，用于开展兰州新区土地征收及建设用地指标申请等相关工作。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15层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15/F, 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 1 Zhichun Road, Haidian Dist.
Beijing, China, 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pa.com.cn

2013年9月，公司在兰州新区规划区域启动建设“兰州新区佛慈制药科技工业园项目”，并于2013年9月27日披露《关于“兰州新区佛慈制药科技工业园项目”先期奠基动工的公告》（公告编号：2013-038）。

2014年10月31日，公司与兰州新区规划和国土资源局签订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取得新区项目土地使用权，公司于2014年11月4日披露了《关于取得兰州新区土地使用权并签订出让合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60）。

2016年8月22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公司新区项目预算投资总额12.71亿元，其中包括募集资金2.89亿元、政策性搬迁异地重建资金4.92亿元、国家专项建设基建借款1.07亿元、变更的原“佛慈大健康产业项目”剩余募集资金2.24亿元、相关资金产生的利息收入及公司自筹资金。公司于2016年8月23日披露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6-041）、《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6-042）、《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43），并于2016年9月8日召开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2016年9月9日披露了《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6-045）。

2018年6月10日，“出城入园”项目顺利通过了甘肃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的GMP现场认证；公司于2018年6月20日披露《关于兰州新区佛慈制药科技工业园举行投产启动仪式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1），6月22日举行了投产启动仪式并正式投产；2018年7月6日披露了《关于获得〈药品GMP证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2）；2018年11月22日披露了《关于变更注册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15层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15/F, 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 1 Zhichun Road, Haidian Dist.
Beijing, China, 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地址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54）；2018年12月底，公司完成了出城入园整体搬迁。

综上所述，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了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2）列明主要科目初始确认分录、会计差错更正分录。结合主要分录详细说明进行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前期未能发现错报的原因，初始确认、后续计量、差错更正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有关规定。

1. 主要科目初始确认分录如下：

单位：万元

科目	借方金额	贷方金额
固定资产	105,354.46	
在建工程		105,354.46

2. 会计差错更正分录如下：

单位：万元

科目	借方金额	贷方金额
固定资产	15,406.03	
递延所得税资产	683.08	
其他非流动资产	-4,084.18	
应付账款		7,863.62
应交税费		494.33
递延收益		4,553.87
盈余公积		-90.69
未分配利润		-816.21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15层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15/F, 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 1 Zhichun Road, Haidian Dist.
Beijing, China, 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3. 进行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

科目	更正原因
固定资产	工程决算后，决算金额与工程预估金额存在较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调整确认与递延收益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调整与应付账款重复列示的工程款和设备款
应付账款	根据决算结果补计应付工程款
应交税费	补计与递延收益相关的应缴所得税
递延收益	调整误计入“出城入园”项目搬迁支出的固定资产
盈余公积	补提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调整固定资产折旧和递延收益摊销及所得税对利润的累计影响数

4. 前期未能发现错报的原因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应用指南第一条规定“(二)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应当按照估计价值确定其成本，并计提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需要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公司认为会计准则对固定资产暂估的差异金额和决算时间没有具体规定；同时，前期未完成工程决算审计，“出城入园”项目总投资金额不确定，故未发现上述错报。

综上所述，公司关于该事项的初始确认、后续计量、差错更正符合《企业会计准则》有关规定。

(3) 补充披露各期更正前后主要会计科目变动幅度。

对2018年度主要会计科目的影响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15层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15/F, 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 1 Zhichun Road, Haidian Dist.
Beijing, China, 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项目	更正前金额	更正后金额	变动幅度
固定资产	117,759.72	129,335.79	8.95%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600.36	1,285.22	-880.40%
应付账款	43,545.11	45,169.50	3.60%
应交税费	795.10	773.79	-2.75%
递延收益	20,147.50	18,941.40	-6.37%
未分配利润	50,879.18	50,756.74	-0.24%
营业成本	36,831.31	36,973.39	0.38%
所得税费用	1,377.36	1,356.04	-1.57%
净利润	7,427.86	7,291.82	-1.87%

对 2019 年度主要会计科目的影响如下表所示:

单位: 万元

项目	更正前金额	更正后金额	变动幅度
固定资产	97,162.98	113,452.70	14.36%
其他非流动资产	8,458.00	38.00	-22157.89%
应付账款	33,479.78	37,247.09	10.11%
应交税费	4,261.45	4,852.41	12.18%
递延收益	28,112.71	32,844.52	14.41%
营业成本	45,512.34	46,162.32	1.41%
所得税费用	878.56	781.06	-12.48%
净利润	7,466.77	7,092.22	-5.28%

对 2020 年度主要会计科目的影响如下表所示:

单位: 万元

项目	更正前金额	更正后金额	变动幅度
固定资产	95,308.16	110,714.19	13.92%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1 号
学院国际大厦 15 层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15/F, 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 1 Zhichun Road, Haidian Dist.
Beijing, China, 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其他非流动资产	4,207.25	123.07	-3318.59%
应付账款	19,514.05	27,377.67	28.72%
应交税费	4,429.05	4,923.38	10.04%
递延收益	26,467.29	31,021.17	14.68%
营业成本	49,621.95	50,266.12	1.28%
所得税费用	2,351.12	2,281.19	-3.07%
净利润	11,167.46	10,771.15	-3.68%

(4) 请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与相关披露》的规定，对会计差错更正事项的广泛性影响作出判断。

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对公司 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归属母公司净利润的影响比例分别为：1.87%、5.27%、3.67%；对公司 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资产总额的影响比例分别为：0.10%、3.57%、5.03%；对公司 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归属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比例分别为：0.09%、0.34%、0.57%。

综上所述，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对主要财务指标影响较小。

(5) 《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公告》显示，2021 年第三季度调整后固定资产金额为 5,045.44 万元，2021 年半年度调整后固定资产金额为 108,615.29 万元。请核查数据准确性，如有错漏请进行补充更正。

公司《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公告》中“2021 年第三季度调整后固定资产金额为 5,045.44 万元”为工作人员疏忽披露错误，应更正为“2021 年第三季度调整后固定资产金额为 107,124.60 万元”。

(6) 年报显示，你公司报告期内存在财务报告重大缺陷 1 项、非财务报告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15层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15/F, 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 1 Zhichun Road, Haidian Dist.
Beijing, China, 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重大缺陷1项。但年报披露，“内部控制制度有效防范了经营管理中的风险，促进了内部控制目标的实现”，且《2021年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显示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仅有重要缺陷1项。请说明披露是否存在矛盾。

公司年报披露的“第四节 公司治理”之“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十四、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披露的“公司通过内部控制体系的运行、分析与评价，有效防范了经营管理中的风险，促进了内部控制目标的实现。”及“报告期内存在财务报告重大缺陷1项、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1项”为工作人员疏忽填报错误，与《2021年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内容出现了错误与矛盾。应更正为“公司通过内部控制体系的运行、分析与评价，认为公司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1项，公司“出城入园”项目工程决算后与工程预估金额存在较大差异，公司需要进行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存在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1项，公司工程项目管理业务存在缺陷。”、“报告期内存在财务报告重大缺陷1项、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1项”。详见《关于2021年年度报告的补充更正公告》（公告编号：2022-010）。

（7）结合《财政部 证监会关于进一步提升上市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有效性的通知》（财会【2022】8号），补充披露内部控制缺陷整改情况，包括但不限于重点领域内控加强情况、失效内控整改情况，《工程项目投资控制（跟踪）管理制度》、《工程项目竣工验收管理制度》、《工程项目结算管理制度》核心内容修订对照表等。

根据《财政部 证监会关于进一步提升上市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有效性的通知》（财会【2022】8号）相关要求，为提升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有效性，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15层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15/F, 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 1 Zhichun Road, Haidian Dist.
Beijing, China, 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公司在以下重点方面进行了整改：在资金资产活动方面，加强资金归集、资金支付与授权审批管理，提升财务监控能力；在收入确认方面，严格按照会计法、会计准则规定，完善财务管理制度，规范会计核算管理，保证账账、账证、账实一致；在成本费用方面，加强各项成本费用核算和管理，确保财务报表的真实性、准确性；在投资活动方面，加强投资活动管控，完善投资项目风险评估、跟踪管理和事后评价等，确保投资活动内控管理有效性；在关联交易方面，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规范关联交易的审批授权程序，确保关联交易的合理性和公允性；在重要业务方面，加强风险评估，优化业务流程，完善控制措施，加强控制管理；在财务报告编制方面，加强财务人员业务培训，不断提高财务报告编制质量，确保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同时，公司已修订完善了《工程项目投资控制（跟踪）管理制度》、《工程项目结算管理制度》和《工程项目竣工验收管理制度》，进一步规范了工程项目管理流程，加强对项目全过程的管理和控制。

《工程项目投资控制（跟踪）管理制度》修订对照表如下：

序号	修订前条款	修订后条款
1	——	第三条 公司项目审批机构：股东大会、董事会或办公会。股东大会、董事会、办公会审批权限按《公司章程》执行。审批机构在审批重大项目时，应事前听取公司党委的意见。
2	第三条 投资控制跟踪管理项目如下：设备工程管理部对拟建项目前期环境和建设条件进行调研、分析、论证后，组织编制项目建议书并起草拟建项目过	第四条 投资项目跟踪管理：设备工程管理部应对项目的投资立项管理、项目管理职责、项目建设进度、质量控制流程与措施、竣工结算等进行全面的跟踪管理，分析偏离的原因，提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15层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15/F, 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 1 Zhichun Road, Haidian Dist.
Beijing, China, 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会议案，经公司项目审批机构审议通过后开展拟建项目前期工作。	出解决的整改措施，并定期向公司主管领导提交书面报告，具体的跟踪管理项目如下：设备工程管理部对拟建项目前期环境和建设条件进行调研、分析、论证后，组织编制项目建议书并起草拟建项目过会议案，经公司项目审批机构审议通过后开展拟建项目前期工作。
3		第六条 公司无法承担大型工程项目管理职责时，可委托第三方专业项目管理单位代表公司履行项目管理职责。
4	第六条 竣工结算 1.竣工结算必须严格遵守国家和甘肃省有关规定，坚持实事求是、公正合理的原则，严格依照合同约定，确保各方的合法利益。竣工结算文件编制应满足全过程跟踪审计项目或送审项目的相关要求和档案管理要求。 2.设备工程管理部审核竣工结算材料后提交审计部，由审计部依照相关规定予以审计。 3.竣工结算审定后，由设备提出申请，财务部按照相关管理规定支付工程余款并组织项目决算。	第八条 竣工结算 1.工程竣工并提交竣工验收报告后一个月内，设备工程管理部应及时组织参建单位进行竣工结算，特殊情况下，工程可以分阶段、分项进行结算。 2.竣工结算必须严格遵守国家和甘肃省有关规定，坚持实事求是、公正合理的原则，严格依照合同约定，确保各方的合法利益。竣工结算文件编制应满足全过程跟踪审计项目或送审项目的相关要求和档案管理要求。 3.设备工程管理部审核竣工结算材料后提交审计部，由审计部依照相关规定予以审计。 4.竣工结算审定后，由设备提出申请，财务部按照相关管理规定支付工程余款并组织项目决算。

《工程项目结算管理制度》修订对照表如下：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15层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15/F, 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 1 Zhichun Road, Haidian Dist.
Beijing, China, 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序号	新增条款
1	第二章 工程结算条件 第六条 工程项目结算条件 1.已完工后（竣工）结算 （1）工程验收合格，并取得竣工验收合格证书。 （2）具备完整的竣工图、工程变更、现场签证、验工计价报告以及工程验收资料等。 （3）工程竣工档案资料已移交建设单位和城建档案管理部门，并取得工程档案移交确认单。 2.实施中（中间）结算 在工程实施过程中，经发、承包人依照合同约定，或者双方共同协商确定，在某一特定工程节点或时间节点上，由发包人对承包人已完的工程价款进行确认，该部分工程的施工内容需经发包人组织验收确认后方能实施。 3.终止时（未完工程）结算因发、承包人一方违约或不可抗力因素等导致合同不能正常履约完毕，经发、承包人双方签订合同终止协议后，双方按合同终止协议约定进行的结算。
2	第九条 工程量的确认 1.以施工图反映的实际完成工程量为基准，以合同约定的工程量计量规则为依据，据实进行工程量的计算和确认。 2.工程变更、现场签证工程量以变更后施工图及现场签证资料所反映的承包人实际完成工程量为基准，以合同约定的工程量计量规则为依据，据实进行工程量的计算和确认。 3.总价包干项目工程量需要调整的，按双方签订的补充合同约定进行计量和确认。
3	第十三条 结算申报及审核流程 1.结算申报时限 单位(子单位)工程初步验收后,承包人在 45 天内完成结算文件编制。 2.结算申报 承包人按本管理办法完成结算文件编制，填写竣工结算审批表后，进入审核流程。 3.审核流程 工程承包人→监理单位→工程管理公司→造价咨询公司→建设单位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15层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15/F, 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 1 Zhichun Road, Haidian Dist.
Beijing, China, 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工程项目竣工验收管理制度》修订对照表如下：

序号	新增条款
1	第三条 工程竣工验收项目分为固定资产购置项目、基础建设项目，基础建设项目又分为大项目和小项目，即： 固定资产购置项目：指因生产经营活动和办公需要采购的单台或成套设备项目，以下简称：购置项目。 大型项目：指预算投资 500 万元（含 500 万元）以上的新建、扩建及技术改造项目。 小型项目：指预算投资小于 500 万元的新建、扩建及技术改造项目。
2	第四条 验收权限 原则上大型项目由公司组织验收，小型项目及购置项目由责任部门组织；公司验收项目以每年下发的验收计划为准；未列入公司年度验收计划的项目由项目管理部门组织验收。
3	第六条 项目竣工后应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验收，验收时间规定如下： 1.大型项目投入运行后五个月内实施单位提交竣工验收申请、项目总结报告、结算及决算审计报告。若六个月内达不到验收条件，可申请延期验收，但延期时间最长不超过六个月。 2.小型项目项目实施单位在项目投入运行后三个月内完成竣工验收。若三个月内达不到验收条件，可申请延期验收，但延期时间最长不超过三个月。 3.购置项目到货后 7 天内完成外观等到货验收，其他实质性的质量验收在安装并运行后 1 个月内完成，当年购置的固定资产应该在保质期内安装运行，以对质量做出客观判定。 4.未完成竣工验收的项目不得支付验收款。
4	第十一条 一次性通过验收，且工程质量等级达到（优质）项目，对项目施工单位按合同约定进行奖励。
5	第十二条 验收未通过的项目，对项目施工单位按合同约定进行处罚。
6	第十三条 到期未验收或弄虚作假的，对项目施工单位按合同约定进行处罚。
7	第十四条 公司内部项目竣工验收人员在验收工作中弄虚作假、滥用职权、玩忽职守，造成严重后果的，公司专题研究进行考核。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15层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15/F, 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 1 Zhichun Road, Haidian Dist.
Beijing, China, 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公司将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财政部 证监会关于进一步提升上市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有效性的通知》（财会【2022】8号）相关要求，持续对公司内部控制体系进行全面的更新和完善；对公司和子公司各项内控制度进行梳理，对内控体系进行全面优化，加大内控制度的覆盖面和执行力度，不断提高公司整体规范运作水平。同时，进一步强化内部审计监督，加强内审部门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的监督力度。同时，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全体员工，尤其是中级以上管理人员对内控制度的学习和落地执行力度，切实提高公司规范管理水平。

会计师核查意见：

1、核查程序

（1）检查了“出城入园”工程的相关政府文件，股东大会、董事会及监事会的相关决议；

（2）查阅了“出城入园”工程的概算、大额建造合同、大额结算审核等原始资料；

（3）获取并检查了兰州新区佛慈制药科技工业园一期项目竣工财务决算审计报告；

（4）复核了会计差错主要科目初始确认分录、会计差错更正分录以及主要会计科目变动幅度；

（5）查阅了公司修订的《工程项目投资控制（跟踪）管理制度》、《工程项目结算管理制度》和《工程项目竣工验收管理制度》。

2、核查意见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15层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15/F, 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 1 Zhichun Road, Haidian Dist.
Beijing, China, 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经核查，我们认为：

(1) 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了“出城入园”事项的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2) 结合会计差错主要科目初始确认分录、会计差错更正分录以及主要会计科目变动幅度，该项错报金额已超过“出城入园”项目总投资的10%且超过资产总额的5%，属于公司财务报告内控缺陷认定的定量标准中的重大缺陷。

(3)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及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2006）》，公司关于该事项的初始确认、后续计量、差错更正符合《企业会计准则》有关规定。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对主要财务指标影响较小。

4. 2021年，你公司实现营业收入8.17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0.93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0.43亿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0.11亿元，分别较去年同期变动22.39%、-13.66%、190.68%、-81.15%。你公司非经常损益为0.50亿元，占当期扣非前净利润的53.76%，主要为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0.27亿元、政府补助0.33亿元。

请你公司说明以下事项：

(1) 结合利润表主要科目占营业收入的比例、现金流量表主要项目及补充资料，量化分析归母净利润、归母扣非后净利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趋势与营业收入变动偏离的原因。

(2) 2021年，你公司代理销售模式、终端直供销售模式分别较去年同期增长51.08%、81.41%。说明你公司四类销售模式的主要异同、收入确认政策以及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15层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15/F, 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 1 Zhichun Road, Haidian Dist.
Beijing, China, 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销售规模变动的合理性。

(3) 补充披露综合毛利率变动情况，分析医药行业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减少5.89%的原因。

(4) 2021年你公司直接材料金额为3.56亿元，2020年为3.38亿元，较去年同期增长5.34%。你公司定期报告披露该数据同比增减“67.17%”。请核实是否存在错漏并视情况进行补充更正。

(5) 补充披露被处置投资性房地产的主要内容，资产的原始取得、后续计量、终止确认，评估及增值情况，说明价格公允性、确认时点合理性。

(6) 说明出售资产履行的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收到政府补助履行的纳税义务、递延所得税处理、信息披露情况。

(7) 量化分析公司经营业绩是否依赖于资产处置、税收优惠和政府补助。结合上述分析，说明你公司盈利能力、持续经营能力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公司回复：

(1) 结合利润表主要科目占营业收入的比例、现金流量表主要项目及补充资料，量化分析归母净利润、归母扣非后净利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趋势与营业收入变动偏离的原因。

1. 2020-2021年利润表主要科目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2020 年	变动幅度 (%)	各科目占营业收入比例 (%)	
				2021 年	2020 年
营业收入	81,764.08	66,805.10	22.39	100.00	100.00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15层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15/F, 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 1 Zhichun Road, Haidian Dist.
Beijing, China, 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营业成本	59,449.44	50,266.12	18.27	72.71	75.24
综合毛利	22,314.65	16,538.98	34.92	27.29	24.76
销售费用	8,126.63	7,121.23	14.12	9.94	10.66
其他收益	3,266.68	4,022.94	-18.80	4.00	6.02
信用减值损失	-1,108.91	-311.75	255.70	-1.36	-0.47
资产处置收益	2,718.47	7,059.43	-61.49	3.32	10.57
利润总额	11,081.41	13,052.33	-15.10	13.55	19.54
所得税费用	1,729.65	2,281.19	-24.18	2.12	3.41
净利润	9,351.77	10,771.15	-13.18	11.44	16.12
归母净利润	9,325.90	10,801.80	-13.66	11.41	16.17
非经常性损益	5,033.04	9,485.08	-46.94	6.16	14.20
归母扣非净利润	4,292.85	1,316.71	226.03	5.25	1.97

从上表可知，2021 年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22.3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减少 13.66%，归属于母公司扣非净利润同比增加 226.03%。影响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趋势与营业收入变动趋势偏离的主要因素为资产处置收益减少、销售费用增长、其他收益减少和信用减值损失增加。因本期处置土地收益较上期减少 4,303.37 万元，导致本期资产处置收益同比减少 61.49%；本期为扩大市场销售，增加市场投入，本期销售费用较去年同期增长 14.12%；本期收到的政府补助较去年减少，导致本期计入其他收益的金额同比减少 18.80%；本年末应收账款余额较上期增加，导致本年的信用减值损失同比增长 255.70%。综上所述，虽然公司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22.39%，但因资产处置收益减少、销售费用上升、其他收益减少和信用减值损失增加等多重因素，导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减少 13.66%。

因本期处置土地收益较上期减少 4,303.37 万元，导致本期非经常性损益同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15层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15/F, 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 1 Zhichun Road, Haidian Dist.
Beijing, China, 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比减少 46.94%，使得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扣非净利润同比增长 226.03%。

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主要项目变动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1 年	2020 年	变动比例 (%)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5,978.96	66,613.45	-0.95
收到的税费返还	571.73	116.67	390.0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34.19	5,057.33	-40.00
其中：政府补助	1,739.05	2,257.23	-22.96
保证金	-	445.17	-100.00
往来款项	263.96	1,015.70	-74.0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9,584.88	71,787.46	-3.0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6,552.44	37,867.07	-3.4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839.06	14,530.62	15.89
支付的各项税费	8,411.59	6,076.19	38.4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596.32	7,024.76	-6.1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8,399.42	65,498.64	4.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85.46	6,288.82	-81.15

由上表可知，2021 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 81.15%，与营业收入变动趋势偏离，主要原因是本期应收账款的增长幅度较大，导致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同比减少；本期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同比减少 40%（主要是本期收到的政府补助较上期减少 518.18 万元，收回的保证金、备用金和其他往来款项较上期减少 1196.91 万元）；本期为扩大公司销售，增加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1 号
学院国际大厦 15 层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15/F, 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 1 Zhichun Road, Haidian Dist.
Beijing, China, 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市场人员投入,使得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同比增加 2,308.44 万元;本期营业收入增加导致公司税费增加,支付的各项税费同比增加 2,335.40 万元。

综上所述,因本期应收账款的增长幅度较大、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支付的各项税费同比增加,导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趋势与营业收入变动趋势偏离。

(2) 2021 年,你公司代理销售模式、终端直供销售模式分别较去年同期增长 51.08%、81.41%。说明你公司四类销售模式的主要异同、收入确认政策以及销售规模变动的合理性。

公司的销售模式包括经销商模式、代理销售模式、终端连锁药房直供模式、基药及医保产品招投标与定点配送销售模式等,各销售模式下,公司均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具体如下:

1. 经销商模式

经销商模式是指公司与医药商业公司签订销售合同,约定价格、销售政策、付款方式等,公司发货给医药经销商,经销商自主销售给终端(药店、连锁、诊所、医疗机构等)。

2. 代理销售模式

代理销售模式是指公司部分产品与医药商业公司签订销售合同,约定价格、销售政策、付款方式等,公司发货给医药商业公司,主要由医药商业公司进行代理销售,公司辅助销售。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15层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15/F, 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 1 Zhichun Road, Haidian Dist.
Beijing, China, 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3. 终端连锁药房直供模式

终端连锁药房直供模式是指公司与连锁药房签订销售合同，约定价格、销售政策、付款方式等，公司发货给直供连锁药房，再由直供连锁药房配送至其下属各分店销售，直供连锁药房与公司协同销售。

4. 基药及医保产品招投标与定点配送销售模式

基药及医保产品招投标与定点配送销售模式是指公司在各省药品招标机构平台就公司入选该平台招标目录的产品进行投标，中标后与具备配送资格的医药商业公司签订协议，并由其定点配送销售，配送公司与公司协同销售。

2020-2021 年度各销售模式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销售模式	2020 年	2021 年	变动比例 (%)
经销商模式	33,959.70	34,441.44	1.42%
代理销售模式	9,329.11	14,094.18	51.08%
终端连锁药房直供模式	12,911.19	23,422.58	81.41%
基药及医保产品招投标与定点 配送销售模式	10,605.10	9,805.89	-7.54%
小计	66,805.10	81,764.08	

2021 年，公司领导班子成员包抓市场，引进营销职业经理人团队，全方位开拓市场渠道。本期公司代理销售模式同比增长 51.08%，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公司代理商数量、代理品种、代理销售规模均有较大程度的增长，从而使代理销售增幅较大。终端连锁药房直供模式同比增长 81.41%，主要原因是终端连锁化率较快提升，同时连锁门店的数量也快速增长，从而使终端连锁药房直供增幅较大。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15层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15/F, 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 1 Zhichun Road, Haidian Dist.
Beijing, China, 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全年公司新开发直供连锁 164 家，地级市连锁 321 家，医疗渠道 121 家，代理渠道 29 家，商业渠道 68 家，佛慈全系列产品 OTC 市场覆盖率达到 70%。

(3) 补充披露综合毛利率变动情况，分析医药行业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减少 5.89% 的原因。

公司年报中披露的“医药行业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减少 5.89%”为披露错误，应更正为“医药行业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加 5.64%”，详见《关于 2021 年年度报告的补充更正公告》（公告编号：2022-010）

公司毛利率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变动额
主营业务收入	81,764.08	66,805.10	22.39%
主营业务成本	59,449.44	50,266.12	18.27%
综合毛利	22,314.65	16,538.98	34.92%
毛利率	27.29%	24.76%	10.22%
其中：医药行业			
主营业务收入	79,852.13	66,179.81	20.66%
主营业务成本	58,749.81	49,621.95	18.39%
综合毛利	21,102.33	16,557.86	27.45%
毛利率	26.43%	25.02%	5.64%

公司医药行业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加 5.64% 的主要原因为：本期较上期相比，销售收入增加，公司生产产量增加，随着新厂区产能的陆续释放，公司固定成本被摊薄，公司利润空间提升，故本期毛利有所提升。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15层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15/F, 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 1 Zhichun Road, Haidian Dist.
Beijing, China, 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4) 2021 年你公司直接材料金额为 3.56 亿元，2020 年为 3.38 亿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5.34%。你公司定期报告披露该数据同比增减“67.17%”。请核实是否存在错漏并视情况进行补充更正。

因工作人员疏忽，公司年报披露的“营业成本构成”中同比增减数据错误，直接材料同比增长应为 18.05%。该部分数据更正详见《关于 2021 年年度报告的补充更正公告》（公告编号：2022-010）。

(5) 补充披露被处置投资性房地产的主要内容，资产的原始取得、后续计量、终止确认，评估及增值情况，说明价格公允性、确认时点合理性。

1. 被处置投资性房地产的主要内容

2021 年 4 月 29 日，公司将位于兰州市城关区草场街街道佛慈大街 68 号的使用面积为 17805.4 m²的原址土地及建筑面积为 28649.52 m²的地上建筑转让给兰州佛慈医药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获得资产处置收益 2,718.47 万元。

2. 资产的原始取得、后续计量、终止确认

公司于 2008 年与兰州佛慈制药厂签订了《兰州市国有土地使用权转让合同》，取得兰州市城关区佛慈大街 68 号土地，面积为 783.9 平方米、2005.9 平方米和 7522.9 平方米，于 2011 年取得面积为 7492.7 平方米，使用年限为 50 年。

上述土地账面原值 2,388.73 万元，累计摊销 988.74 万元，账面净值 1,399.99 万元；地上建筑物账面原值 4,457.02 万元，累计折旧 4,457.02 万元，账面净值 0 元。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20 日终止确认。

3. 评估及增值情况

公司聘请兰州西部房地产评估咨询有限公司对上述资产进行了市场价值评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1 号
学院国际大厦 15 层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15/F, 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 1 Zhichun Road, Haidian Dist.
Beijing, China, 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估，并出具了《房地产估价报告》（兰西房估字[2021]第 0031 号），评估基准日为 2021 年 3 月 30 日，其中土地评估总价值为 2,614.71 万元，建筑物评估总价值为 1,401.84 万元，合计评估总价值为 4,016.55 万元，增值 2,616.56 万元。

公司向控股股东转让上述资产是以具有评估资质的评估公司出具的评估结果为依据，其定价依据符合市场原则，交易价格合理、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该项资产处置收益确认时点为 2021 年 12 月 20 日，确认处置收益金额 2,718.47 万元，以上确认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

（6）说明出售资产履行的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收到政府补助履行的纳税义务、递延所得税处理、信息披露情况。

1. 出售资产履行的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原址土地及地上建筑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将位于兰州市城关区草场街街道佛慈大街 68 号的使用面积为 17805.4 m²的原址土地及建筑面积为 28649.52 m²的地上建筑转让给控股股东兰州佛慈医药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同时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30 日披露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九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12）、《关于转让原址土地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4）。

2. 政府补助履行的纳税义务、递延所得税处理、信息披露情况

本年度公司收到的政府补助 1,739.05 万元，其中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为 1,403.75 万元，与资产有关的政府补助为 335.30 万元。本期因收到政府补助缴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15层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15/F, 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 1 Zhichun Road, Haidian Dist.
Beijing, China, 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纳的所得税金额为 260.86 万元，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44.21 万元。

2021 年 3 月 31 日，公司收到兰州新区财政局拨付的 2020 年度涉税奖励资金共计 1,249.50 万元，于 2021 年 4 月 2 日披露了《关于收到政府税收奖励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4）；其他政府补助项目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6 日在《2021 年年度报告》中进行了披露。

（7）量化分析公司经营业绩是否依赖于资产处置、税收优惠和政府补助。

结合上述分析，说明你公司盈利能力、持续经营能力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公司利润结构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1 年	2020 年	变动比例（%）
利润总额	11,081.41	13,052.33	-15.10
其中：其他收益（政府补助）	3,266.68	4,022.94	-18.80
资产处置收益	2,718.47	7,059.43	-61.49
所得税优惠（应纳税所得额*（25%-15%））	1,019.31	1,351.86	-24.60
扣除资产处置、税收优惠和政府补助后的净利润	4,076.95	618.10	559.59

如上表所示，公司 2021 年利润总额 11,081.41 万元。其中，政府补助 3,266.68 万元、资产处置收益 2,718.47 万元、测算的所得税优惠 1,019.31 万元，扣除资产处置、税收优惠和政府补助后的净利润为 4,076.95 万元，存在非经常性损益仍占比较大比例的情形。但是与去年同期相比，非经常性损益金额明显减少，扣除资产处置、税收优惠和政府补助后的净利润同比增长 559.5%，‘出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15层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15/F, 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 1 Zhichun Road, Haidian Dist.
Beijing, China, 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城入园”整体搬迁后的经营效益已初步显现，发展态势良好，公司盈利能力、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会计师核查意见：

1、核查程序

(1) 复核了公司利润表主要科目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以及变动的合理性，复核了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营业收入的变动趋势；

(2) 查阅了公司收入确认政策；结合公司销售模式，查阅了销售合同；

(3) 抽样检查公司与主要经销商的合同、随货同行单、记账凭证、回款单据、定期对账函、物流公司运输合同、签收单等资料；

(4) 查阅了处置资产的入账依据；查阅了处置资产的《房地产估价报告》；查阅了与处置资产相关董事会会议记录及资产转让协议；检查了相关的记账凭证；

(5) 查阅了税收优惠政策；查阅了政府补助的相关文件；复核了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2、核查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

(1) 公司归母净利润、归母扣非后净利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趋势与营业收入变动偏离具有合理性；

(2) 处置资产定价公允、损益金额、处置时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

(3) 公司 2021 年度利润总额 11,081.41 万元，净利润 9,351.77 万元，其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15层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15/F, 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 1 Zhichun Road, Haidian Dist.
Beijing, China, 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中：资产处置损益 2,718.47 万元，税收优惠金额 1,019.31 万元，政府补助 3,266.68 万元；分别占利润总额 24.53%、9.20%、29.48%，分别占净利润的 29.07%、10.90%、34.93%，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较上年度有大幅增长，公司盈利能力、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5. 本报告期初，你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余额为 3,208 万元，期末科目余额为 0。报表附注及审计报告均未对变动进行说明。请你公司：

(1) 补充披露交易性金融资产期初余额明细情况。

(2) 说明本科目各项资产期初确认、后续计量、终止确认的会计处理，本期处置对现金流项目、损益表的影响，以及购买出售此类资产所履行的审议程序、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公司回复：

(1) 补充披露交易性金融资产期初余额明细情况。

交易性金融资产期初余额明细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金	公允价值变动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7 天周期型结构性存款	1,500.00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活期型结构性存款 S 款（价格结构型）	1,700.00	8.03
合计	3,200.00	8.03

(2) 说明本科目各项资产期初确认、后续计量、终止确认的会计处理，本期处置对现金流项目、损益表的影响，以及购买出售此类资产所履行的审议程序、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15层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15/F, 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 1 Zhichun Road, Haidian Dist.
Beijing, China, 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公司于2020年8月18号购买交通银行“蕴通财富”7天周期型结构性存款时，按购买金额1,700.00万元确认交易性金融资产本金。于2020年12月2日和12月14号购买交通银行蕴通财富活期型结构性存款S款（价格结构型）时，按购买金额合计1,500.00万元确认至交易性金融资产本金。2020年度，将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49.27万元确认至投资收益科目，2020年年底，将“结构性存款S款”应收未收利息8.03确认至“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科目。

2021年年初，公司将上述两项金融资产按合计金额3,200.00万元赎回，将持有期间的利息合计9.16万元确认至投资收益。同时减少交易性金融资产（本金）3,200.00万元，减少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8.03万元。

本期处置对现金流项目、损益表的影响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 目	金 额
现金流项目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2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16
合 计	3,209.16
损益表项目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8.03
投资收益	9.16
合 计	1.13

因公司2020年度累计购买的结构性存款总额未达到信息披露标准，故未进行对外信息披露。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15层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15/F, 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 1 Zhichun Road, Haidian Dist.
Beijing, China, 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会计师核查意见：

1、核查程序

- (1) 获取并检查了结构性存款协议；
- (2) 检查了公司结构性存款购买、赎回的会计处理。

2、核查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

公司对结构性存款购买、赎回的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6. 2021 年末，你公司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为 2.83 亿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40.79%，坏账准备余额 0.3 亿元。报告期内，你公司共实现营业收入 8.17 亿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22.39%。请你公司：

(1) 结合销售模式、客户性质、信用政策等，说明应收账款增速高于营业收入增速的合理性，是否存在利用信用政策扩张销售的情形。

(2) 结合预期信用损失的具体计算过程、期后回款等情况，说明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

(3) 补充披露应收款项融资、应收票据等金融资产具体会计政策，说明未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合理性，是否符合同行业惯例及《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

(4) 补充披露报告期内因背书、贴现等已终止确认的各类应收款项、票据金额，结合追索权的约定情况说明是否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相关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5) 补充披露票据背书或贴现发生额、追索权等信息，说明是否存在不应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15层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15/F, 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 1 Zhichun Road, Haidian Dist.
Beijing, China, 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未对应收款项融资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合理性。

(6) 补充披露主要预付款项性质、交易的主要内容。

(7) 上述款项主要欠款方与公司控股股东、5%以上股东、董监高及其他关联方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请年审会计师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公司回复：

(1) 结合销售模式、客户性质、信用政策等，说明应收账款增速高于营业收入增速的合理性，是否存在利用信用政策扩张销售的情形。

本年度应收账款较去年同期增长 40.79%，主要原因为：受全国疫情多点反复发生，导致终端客户（药店、诊所、医疗机构等）销售不畅，致使部分货款回收周期延长；同时，公司加大新渠道、新市场、新客户开发力度，全年新增直供连锁 164 家、地级市连锁 321 家、医疗渠道 121 家、代理渠道 29 家、商业渠道 68 家，公司对新增客户给予了适当的账期和铺货政策支持。截止 2022 年 2 月底，公司累计回款 1.2 亿元，不存在利用信用政策扩张销售的情形。

(2) 结合预期信用损失的具体计算过程、期后回款等情况，说明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

公司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具体计算过程如下：

第一步，计算历史迁徙金额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至 2020 年	2018 至 2019 年	2017 至 2018 年	2016 至 2017 年
----	------------------	------------------	------------------	------------------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15层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15/F, 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 1 Zhichun Road, Haidian Dist.
Beijing, China, 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未逾期及逾期六个月以内	2,192.56	350.91	908.18	335.45
逾期六个月-1年(含1年,下同)	218.48	177.25	184.07	129.70
逾期1至2年	528.16	424.94	156.06	177.17
逾期2至3年	424.94	93.38	111.91	71.97
逾期3至4年	93.38	89.24	42.21	42.17

第二步, 计算迁徙率

单位: %

项目	2019至2020年	2018至2019年	2017至2018年	2016至2017年	合计迁徙率
未逾期及逾期六个月以内	17.45	3.27	10.10	7.73	10.69
逾期六个月-1年(含1年,下同)	4.23	34.80	21.20	27.05	8.87
逾期1至2年	37.01	52.20	33.55	52.47	23.48
逾期2至3年	48.23	59.84	63.16	62.08	53.80
逾期3至4年	97.58	79.75	58.66	45.26	100.00
逾期4至5年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逾期5年以上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注: 假设三年以上的损失率为100%。

第三步, 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率

单位: %

项目	平均迁徙率	历史损失率	前瞻性信息调整	预期信用损失率
未逾期及逾期六个月以内	9.64	2.46	5.00	2.59
逾期六个月-1年(含1年,下同)	21.82	5.58	5.00	5.85
逾期1至2年	43.81	25.55	5.00	26.83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15层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15/F, 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 1 Zhichun Road, Haidian Dist.
Beijing, China, 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逾期 2 至 3 年	58.33	58.33	5.00	61.24
逾期 3 至 4 年	100.00	100.00	5.00	100.00
逾期 4 至 5 年	100.00	100.00	5.00	100.00
逾期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5.00	100.00

截止 2022 年 2 月底，公司期后回款 1.2 亿元，未实际出现坏账呆账情况，故公司坏账准备计提充分。

(3) 补充披露应收款项融资、应收票据等金融资产具体会计政策，说明未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合理性，是否符合同行业惯例及《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

公司视日常资金管理的需要，将部分银行承兑汇票进行贴现和背书，此类金融资产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因此，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公司将本期末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列示在应收款项融资项目中。

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无风险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出票人具有较高的信用评级，历史上未发生票据违约，信用损失风险极低，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	不计提
商业承兑汇票	对出票人信用评估风险较低的企业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15层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15/F, 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 1 Zhichun Road, Haidian Dist.
Beijing, China, 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因本期末公司持有的均为无风险银行承兑汇票，银行具有较高的信用评级，历史上未发生票据违约，信用损失风险极低，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所以公司未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合理，符合行业惯例。

(4) 补充披露报告期内因背书、贴现等已终止确认的各类应收款项、票据金额，结合追索权的约定情况说明是否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相关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公司年末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金额为 14,274.17 万元。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均附有可追索权。公司将银行承兑汇票进行背书或贴现的同时，与该票据相关的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也一同转移给了被背书人或贴现银行，银行承兑汇票到期不获支付的可能性较低，因而公司将银行承兑汇票进行背书或贴现的同时，与该部分票据对应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也一同转移，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2017年修订）第五条、第六条和第七条之规定，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相关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5) 补充披露票据背书或贴现发生额、追索权等信息，说明是否存在不应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未对应收款项融资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合理性。

公司本期票据背书或贴现发生额为 56,652.47 万元，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均附有可追索权，公司将银行承兑汇票进行背书或贴现的同时，与该票据相关的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也一同转移给了被背书人或贴现银行，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人是商业银行，由于商业银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15层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15/F, 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 1 Zhichun Road, Haidian Dist.
Beijing, China, 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行具有较高的信用，银行承兑汇票到期不获支付的可能性较低，因而公司将银行承兑汇票进行背书或贴现的同时，与该部分票据对应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也一同转移，故公司将已背书或贴现的银行承兑汇票予以终止确认，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2017年修订）第五条、第六条和第七条之规定，符合终止确认条件。

因本期末公司持有的均为无风险银行承兑汇票，银行具有较高的信用评级，历史上未发生票据违约，信用损失风险极低，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所以公司未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具有合理性。

(6) 补充披露主要预付款项性质、交易的主要内容。

主要预付款项性质、交易的主要内容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性质	交易的主要内容
上海亿朵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200.22	35.63	货款	为提前向供应商预付3-6个月货款用于采购化妆品、保健品等货物，交易尚未完成。
QuintisSandalwood Pty Ltd	1,050.00	31.17	货款	为采购檀香预付货款，共三笔采购订单，每笔数量为10吨，金额为350万元，合计1050万元，货物已于2022年1月全部收到。
合计	2,250.22	66.80		

(7) 上述款项主要欠款方与公司控股股东、5%以上股东、董监高及其他关联方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公司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为2.83亿元，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的主要欠款方余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15层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15/F, 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 1 Zhichun Road, Haidian Dist.
Beijing, China, 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额为 0.40 亿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 14.24%，具体明细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关联方	期末余额	关联方关系
应收账款	陕西佛慈医药有限公司	1,958.99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应收账款	广东佛慈普泽医药有限公司	1,326.83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应收账款	兰州佛慈西城药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30.75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应收账款	佛慈大药房连锁（兰州）有限责任公司	411.98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4,028.55	

会计师核查意见：

1、核查程序

- (1) 了解公司销售模式、客户性质、信用政策、应收账款管理制度；
- (2) 获取公司编制的预期信用损失计提表，检查其采集的各项预测信息准确性，通过考虑历史上应收账款的实际坏账发生金额及情况，结合客户回款情况和市场条件等因素，复核公司应收账款的减值确认的合理性；

- (3) 查阅公司应收票据会计政策；
- (4) 取得公司“应收票据备查簿”，核对其是否与账面记录一致；
- (5) 监盘库存票据，并与“应收票据备查簿”的有关内容核对；
- (6) 获取并检查了与预付账款相关的大额采购合同、付款凭证等；

2、核查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

- (1) 公司应收账款增速高于营业收入增速具有合理性，不存在利用信用政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15层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15/F, 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 1 Zhichun Road, Haidian Dist.
Beijing, China, 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策扩张销售的情形；

(2) 结合预期信用损失的具体计算过程、期后回款等情况，公司坏账准备计提充分；

(3) 因本期末公司持有的均为无风险银行承兑汇票，银行具有较高的信用评级，历史上未发生票据违约，信用损失风险极低，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所以公司未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合理，符合行业惯例；

(4) 公司资产负债表日已背书、贴现的银行承兑汇票符合终止确认条件，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5) 公司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为 2.83 亿元，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的主要欠款方余额为 0.40 亿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 14.24%。

7. 2021 年末，你公司存货账面价值为 2.59 亿元，较去年期末未发生明显变化，跌价准备为 88.38 万元。请你公司补充披露各类存货主要内容、库龄表，说明公司存货周转率的合理性、跌价准备计提的充分性。

请年审会计师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公司回复：

公司存货主要有原材料、周转材料、自制半成品、库存商品及发出商品。库龄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库龄 1 年以内	库龄 1-2 年
(一) 原材料	6,819.24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15层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15/F, 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 1 Zhichun Road, Haidian Dist.
Beijing, China, 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其中：原辅料	6,372.19		
前五位：山茱萸		448.44	
熟地黄		300.36	
牡丹皮		178.43	
柏子仁		173.25	
驴皮		157.66	
其他		4,385.43	
前五位：陇马陆			129.82
黄芪			107.64
熔喷布			84.21
地龙			83.28
三七			77.94
其他			245.73
维修材料及备件等	447.05	447.05	
小计	6,819.24	6,090.61	728.62
(二) 周转材料	1,406.74	1,406.74	
(三) 自制半成品	5,832.56	5,832.56	
(四) 产成品（库存商品）	8,982.92		
前五位：阿胶		1,012.85	
二陈丸		351.71	
复方黄芪健脾口服液（10支）		229.87	
复方黄芪健脾口服液（6支）		200.26	
复方丹参片		154.72	
其他		5,990.23	
前五位：小柴胡颗粒			186.48
暖宫孕子丸			91.88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15层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15/F, 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 1 Zhichun Road, Haidian Dist.
Beijing, China, 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韩国 KF94 口罩			90.03
天王补心丸			82.33
通脉颗粒			51.47
其他			541.08
小计	8,982.92	7,939.65	1,043.27

由上表可知，原材料主要为原辅料和维修材料及备件等，库龄在一年以内的金额为 6,090.61 万元，占期末原材料余额的比例为 89.32%，原材料整体库龄较短。周转材料主要为包装物，库龄均在一年以内。自制半成品主要包括粗粉、细粉和浸膏等，库龄均在一至三个月内。库存商品主要为阿胶、二陈丸、复方黄芪健脾口服液等产品，期末库龄在一年以内的金额为 7,939.65 万元，占库存商品期末余额的 88.39%，库存商品整体库龄较短。经计算，公司的整体存货周转率为 2.3 次/年，经查询，与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九芝堂股份有限公司的存货周转率为 1.73 次/年，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的存货周转率为 0.93 次/年，公司存货周转率略高于上述两家企业，存货周转合理。2021 年度末，公司对存货逐项进行减值测试，对存在减值的存货已计提跌价准备，存货中库存商品跌价准备计提充分。

会计师核查意见：

1、核查程序

- (1) 对公司存货进行分析性复核；
- (2) 对存货实施监盘；
- (3) 获取公司存货明细表、库龄表，查阅同行业上市公司存货周转率；
- (4) 对存货跌价准备进行复核、检查，确认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的充分适当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15层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15/F, 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 1 Zhichun Road, Haidian Dist.
Beijing, China, 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性。

2、核查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

公司存货周转率合理，结合存货产品类别、库龄分布及占比，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充分适当。

8. 2021 年末，你公司合同负债余额为 3,590.69 万元、其他应付款余额为 5,112.11 万元，较去年期末分别增长 294.59%、146.77%。请你公司补充披露科目余额主要内容、较去年同期大幅增长的原因。

请年审会计师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公司回复：

本年末合同负债科目（前 5 大客户）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同比增减
预收货款	3,590.69	909.98	2,680.71
陕西医药控股集团派昂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1,095.07	38.35	1,056.72
湖南吉兴医药物流有限公司	80.01	0	80.01
国药控股青海有限公司	39.65	34.61	5.04
甘南佛慈百信大药房连锁有限责任公司	35.85	0	35.85
兰州康惠多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26.9	0	26.9

公司本年末合同负债余额 3590.69 万元，较年初增加 2,680.71 万元，均为预收货款，其中前五大客户陕西医药控股集团派昂医药有限责任公司增加 1,056.72 万元，主要原因是由于疫情原因，2021 年 12 月—2022 年 1 月兰州至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15层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15/F, 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 1 Zhichun Road, Haidian Dist.
Beijing, China, 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西安物流中断，未能及时发货所致；其他各家均因年底订货量增加，预付的货款增加所致。

本年末其他应付款项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变动额	变动比例（%）
往来款	3,312.99	1,015.70	2,297.29	226.18
押金及保证金	872.89	445.17	427.72	96.08
其他	926.23	610.75	315.48	51.65
合计	5,112.11	2,071.62	3,040.49	146.77

如上表所示，本期较上期相比增加 3,040.49 万元，其中往来款增加 2,297.29 万元，增加的原因是因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兰州佛慈医药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替公司支付工程款 2,344.66 万元；押金及保证金增加 427.72 万元，主要原因为公司本期销售规模扩大，生产总产值增加，采购量增大，供应商数量增多，相应收取的保证金及押金增加；其他项主要是为维护市场秩序，减少乱价行为，整治乱价现象，向客户收取的市场维护保证金增加。

会计师核查意见：

1、核查程序

- （1）获取了合同负债明细表、其他应付款明细表；
- （2）抽查合同负债有关的销货合同、随货同行单和收款凭证，检查已实现销售的商品是否及时转销合同负债，确定合同负债期末余额的正确性和合理性。

2、核查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15层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15/F, 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 1 Zhichun Road, Haidian Dist.
Beijing, China, 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公司合同负债、其他应付款增长具有合理性。

9. 报告期内，你公司销售费用 8,126.63 万元，其中职工薪酬 4,114.85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68.76%。但你公司销售人员总数为 174 人，较去年同期 200 人有所下降。请说明你公司销售费用及明细科目变动的原因，是否存在跨期确认费用的情形。

请年审会计师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公司回复：

公司 2020-2021 年销售费用及明细科目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占比 (%)	2020 年	占比 (%)	同比增减 (%)
销售费用	8,126.63	100.00	7,121.23	100.00	14.12
其中：职工薪酬	4,114.85	50.63	2,438.21	34.24	68.77
市场开发费	1,377.84	16.95	1,522.38	21.38	-9.49
广告宣传费	1,384.81	17.04	1,337.49	18.78	3.54
促销费	187.83	2.31	894.25	12.56	-79.00
差旅费	271.19	3.34	202.71	2.85	33.78
会议费	7.10	0.09	105.08	1.48	-93.24
办公费	102.51	1.26	93.36	1.31	9.80
业务招待费	110.38	1.36	65.10	0.91	69.57
租赁费	144.62	1.78	60.88	0.85	137.55
折旧费	81.65	1.00	42.39	0.60	92.62
材料及低耗	45.24	0.56	38.27	0.54	18.21
车辆使用费	54.44	0.67	32.98	0.46	65.07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15层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15/F, 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 1 Zhichun Road, Haidian Dist.
Beijing, China, 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项目	2021 年	占比 (%)	2020 年	占比 (%)	同比增减 (%)
包装费	2.14	0.03	20.02	0.28	-89.31
咨询服务费	18.72	0.23	11.92	0.17	57.05
其他	223.31	2.75	256.18	3.60	-12.83

如上表所示，公司 2021 年销售费用同比上升 14.12%，其中：职工薪酬同比增长 68.77%，主要原因为公司为全力开拓市场渠道，加大销售队伍建设，2021 年新增销售人员 228 人，全年平均销售人员 402 人（其中与公司签订劳动合同人员共计 174 人，其余新增 228 人为营销临时聘用人员 and 未转正人员），同时，2021 年度营销人员薪酬水平有所提升。促销费同比下降 79.00%、会议费同比下降 93.24%的主要原因是国内疫情多点反复发生，较大型促销活动无法正常开展，相关会议延期或取消。业务招待费同比增长 69.55%，主要原因是市场开拓、业务拓展所致。租赁费同比增长 137.55%、车辆使用费同比增长 65.07%，主要原因是开拓市场渠道，增加销售网点和驻地办事处所致。折旧费同比增长 92.62%，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新增兰州中川机场体验店，导致使用权资产折旧费增加。包装费同比下降 89.31%，主要原因是 2021 年公司外购包装材料下降所致。

公司严格按照发生的时间确认当期费用，不存在提前或滞后确认费用的情形。

会计师核查意见：

1、核查程序

- （1）获取公司销售费用明细表；对销售费用变动情况实施了分析性程序；分析销售费用各个项目发生的金额，并与上期进行比较，判断其变动的合理性；
- （2）检查销售费用的各项支出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主要费用项目的凭证、原始单据及付款进行抽查；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1 号
学院国际大厦 15 层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15/F, 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 1 Zhichun Road, Haidian Dist.
Beijing, China, 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3) 分析公司销售费用的增长与公司业务规模、人员增长、营业收入的增长是否相匹配，了解增长的主要原因；

(4) 实施截止性测试程序，检查是否存在大额跨期现象。

2、核查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

公司严格按照发生的时间确认当期费用，不存在提前或滞后确认费用的情形。

10. 年报显示，你公司为甘肃省高新技术企业，同时你公司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减按 15% 税率的税收优惠。但你公司 2020 年、2021 年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2.30%、2.37%，资本化率为 0。请你公司：

(1) 补充披露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有关通知的下发时间、有效期限、政策稳定性，定量分析税收优惠对你公司盈利能力的影响。

(2) 补充披露公司是否能够持续符合《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相关认定的相关要求，并详细说明高新技术企业的认定情况及享受的税收优惠政策。

(3) 对比同行业可比公司研发占比，说明你公司研发投入、资本化率的合理性，研发投入较低对公司持续盈利、核心竞争力的影响。

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公司回复：

(1) 补充披露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有关通知的下发时间、有效期限、政策稳定性，定量分析税收优惠对你公司盈利能力的影响。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2 年第 12 号）规定，自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15层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15/F, 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 1 Zhichun Road, Haidian Dist.
Beijing, China, 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月31日，对设在西部地区以《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中规定的产业项目为主营业务，且其当年度主营业务收入占企业收入总额70%以上的企业，可减按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经甘肃省国资委甘发改产业函〔2015〕39号文件确认，公司主营业务属于《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中国家鼓励类产业项目，符合《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3修订本）“鼓励类”第十三项“医药”第1条“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新药开发和生产，天然药物开发和生产”、第4条“中药有效成分的提取、纯化、质量控制新技术开发应用，中药现代剂型的工艺技术、生产过程控制技术开发和应用，中成药二次开发和生产”的规定，可依法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按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2020年4月23日，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以及国家发展改革委联合发布《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规定，自2021年1月1日至2030年12月31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因此该项政策具有持续性和稳定性。

公司税收优惠对盈利能力的影响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1 年
母公司应纳税所得额	10,193.13
企业所得税优惠（母公司应纳税所得额*（25%-15%））	1,019.31
合并净利润	9,351.77
假设无税收优惠时的合并净利润	8,332.45

如上表所示，母公司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5%；公司其他子公司均未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税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15层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15/F, 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 1 Zhichun Road, Haidian Dist.
Beijing, China, 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收优惠政策对公司净利润的影响为 11%，对公司盈利能力无实质影响。

(2) 补充披露公司是否能够持续符合《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相关认定的相关要求，并详细说明高新技术企业的认定情况及享受的税收优惠政策。

公司符合《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的相关要求。2000 年 12 月，公司首次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2021 年甘肃大华税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对公司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情况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甘华鉴字（2021）003 号鉴证报告，2021 年 9 月顺利通过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国科发火（2021）153 号），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资质（证书编号 GR202162000134），有效期为三年。

高新技术企业享受的税收优惠政策如下：

1. 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 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2. 高新技术企业和科技型中小企业亏损结转年限延长至 10 年；
3. 个人所得税分期缴纳。

公司享受 15% 企业所得税税率是依据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政策，未适用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

(3) 对比同行业可比公司研发占比，说明你公司研发投入、资本化率的合理性，研发投入较低对公司持续盈利、核心竞争力的影响。

同行可比上市公司研发费用占比如下表所示：

单位：亿元

企业名称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1-9 月		
	营业收入	研发费用	研发费占比	营业收入	研发费用	研发费占比	营业收入	研发费用	研发费占比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15层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15/F, 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 1 Zhichun Road, Haidian Dist.
Beijing, China, 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同仁堂	132.80	1.12	0.84%	128.30	1.38	1.08%	106.83	0.99	0.93%
九芝堂	31.84	1.02	3.20%	35.60	1.13	3.19%	29.92	0.79	2.64%
佛慈制药	6.29	0.21	3.28%	6.68	0.15	2.30%	6.64	0.11	1.66%

如上表所示，公司 2019 年、2020 年和 2021 年 1-9 月份研发费用占比分别为 3.28%、2.30% 和 1.66%，与同行上市公司同仁堂和九芝堂相比，处于中上水平。

近三年公司开展的技术创新项目有：古代经典名方制剂开发、大健康产品开发、当归提取物国际商务标准研究制定、现有产品二次开发与大品种培育、现有产品工艺研究、香港海天 100 个产品标准注册研究、甘肃省中药炮制规范研究制定、创新平台建设等工作，除古代经典名方制剂开发、香港海天 100 个产品标准注册研究两项项目正在进行，其余项目均已完成研究工作，由于最终未形成专利及专有技术，因此研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公司研发项目资本化率合理。

新药的研发从立项、临床前研究、临床研究、生产注册到大生产环节多、研发周期长，另外，随着国家药政法规的变化、审批的门槛不断提高，新药研发成本增加、风险较大，尤其中成药难以获得临床数据，很难通过以现代科学为标准的评审规则，因此难以取得药品批文。近年来，公司在不断提升技术创新能力的同时，全方位开展现有产品二次开发、大品种培育、公司产品品质提升、产品科技价值体现及研发平台建设等研发工作，为提升公司持续盈利能力和核心竞争力奠定了较好的基础。

会计师核查意见：

1、核查程序

(1) 查阅了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的相关文件；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15层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15/F, 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 1 Zhichun Road, Haidian Dist.
Beijing, China, 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2) 检查了公司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3) 检查研发费用明细账, 对研发费用的构成进行分析性复核; 选取样本检查研发费用发生的凭证、合同、发票及付款记录等, 复核研发费用的真实性、准确性。

2、核查意见

经核查, 我们认为:

(1) 公司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公司其他子公司均未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税收优惠政策对公司净利润的影响为 11%, 对公司盈利能力无实质影响;

(2) 公司享受 15% 企业所得税税率是依据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政策, 未适用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

(3) 公司研发费用与同行上市公司相比, 处于中上水平; 公司研发项目资本化率合理; 公司的研发项目为提升公司持续盈利能力和核心竞争力奠定了较好的基础。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李宗义



中国注册会计师:

宫岩



二〇二二年四月十二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0611484C

营业执照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2年03月06日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合伙期限 2012年03月06日至 2112年03月05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吴卫星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22层2206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2年 03月 15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 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胡咏华

主任会计师：

经 营 场 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一号学院国际大厦1504室

组 织 形 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41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073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09月09日

证书序号：001449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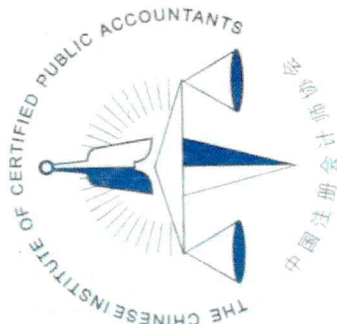
说 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〇年十二月四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李宗义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0 年 03 月 16 日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甘肃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620103700316301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20年5月27日



年 /y 月 /m 日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y 月 /m 日 /d



五联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620102710801391

姓名 宫岩
Full name 宫岩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71年08月01日
Date of birth 1971年08月01日
工作单位 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五联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620102710801391
Identity card No. 620102710801391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8年3月13日

2019年4月



06年3月1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2007年度任期资格检查合格

2020年5月27日

08年3月28日